

证券代码：002659

证券简称：凯文教育

公告编号：2020-065

北京凯文德信教育科技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北京凯文德信教育科技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（以下简称“会议”）通知于2020年10月26日以传真、邮件、专人送达等方式发出，会议于2020年10月29日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召开。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，实际出席董事7人，公司监事和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。本次会议的出席人数、召集召开程序、议事内容均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，会议合法有效。会议由董事长刘洋先生主持，与会董事经审议通过以下议案：

一、《2020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》

表决结果：7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

公司全体董事、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对《2020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》签署了书面确认意见，保证公司2020年第三季度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详细内容请见公司于2020年10月30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《2020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》以及在《证券时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、巨潮资讯网披露的《2020年第三季度报告正文》。

二、《关于变更公司2020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7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

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和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，公司原聘请容诚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2020年度审计机构，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。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已连续多年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，在执业过程中独立、客观、公正，切实履行了审计机构的职责。根据公司未来业务发展及审计工作需要，经双方协商一致，公司决定不再聘请容诚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2020年度审计机构。公司已就变更2020年度审计机构相关事宜与容诚会计师

事务所进行充分沟通，容诚会计师事务所明确知悉本事项并确认无异议。公司对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在担任公司审计机构期间提供的专业、严谨、负责的审计服务工作表示衷心的感谢。

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核，公司决定聘请亚太（集团）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 2020 年度审计机构，聘期一年。亚太（集团）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是经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和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，具有从事证券、期货相关业务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，具备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和能力。

独立董事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和同意的独立意见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 2020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。

详细内容请见公司于 2020 年 10 月 30 日在《证券时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、巨潮资讯网披露的《关于变更公司 2020 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》。

三、《关于调整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范围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7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

公司于2020年7月21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审议并通过《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和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》，同意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50,000万元闲置自有资金开展现金管理业务。为进一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，增加公司投资收益，公司拟在上述现金管理额度内，调整使用部分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投资范围，调整后的现金管理投资范围包括安全性高、流动性好、低风险的银行或其他金融机构发布的理财产品，产品类型包括但不限于：结构性存款、定期存款、协定存款、通知存款、大额存单等。

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，将投资于安全性高、流动性好、低风险的理财产品，可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，增加公司收益水平，为股东获取更好的投资回报。

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。

详细内容请见公司于 2020 年 10 月 30 日在《证券时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、巨潮资讯网披露的《关于调整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范围的公告》。

四、《关于召开 2020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7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

鉴于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议案需提请股东大会审议，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证券法》以及《公司章程》相关规定，公司定于2020年11月19日（周四）下午3:30在北京市朝阳区金盏乡宝泉三街46号院4号楼8层公司会议室召开2020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，会议采取现场结合网络投票方式召开。

详细内容请见公司于2020年10月30日在《证券时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、巨潮资讯网披露的《关于召开2020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北京凯文德信教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20年10月30日